



商务执行委员会业务通告

编号: SW-072 [2023]

关于下发《长龙航空国际及地区政府采购机票优惠政策》的业务通告

发布日期	2023年6月2日	适用范围	授权销售渠道		
编写	俞筱恩	审核	谢海福	批准	李凌翔

根据《全国政府采购机票项目合同书》、《财政部、民航局关于加强公务机票购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规定，为进一步做好保障公务旅客出行工作，落实节约国家财政资金要求，特制订此产品业务通告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产品定义

各级政府部门旅客购买浙江长龙航空国际及地区航班机票，在满足政采规定的前提下，可享受全价公布运价 85 折及折扣运价 95 折优惠。

二、适用条件

(一) 适用航班：长龙航空所有国际及地区自营航班（非长龙实际承运的代码共享航班除外）；

(二) 适用旅客类型：散客；

(三) 适用订座舱位：公务舱 C、S；超级经济舱 R；
经济舱 Y/B/H/L/P/Q/G/V/U 舱

(四) 适用旅行类型：单程/往返；

(五) 适用航班日期：自 2023 年 5 月 29 日起至另行通知止；

(六) 适用出票单位：长龙航空所有授权 BSP 代理商、HGH066、HGH063；

(七) 适用票证：891 票证；

(八) 产品代码：GP。

三、定价及销售规定

(一) 定价原则：按照政府采购机票优惠率执行；

(二) 定价模式：C/R/Y 在票面价基础上优惠 15%，优惠后价格为优惠前的 85%，其他舱位 S/B/H/L/P/Q/G/V/U 在票面价基础上优惠 5%，优惠后价格为优惠前的 95%；

(三) 适用航线及舱位：

航线	舱位
HGH=KIX, TFU=TAS, XIY=TAS, XIY=FRU, XIY=UTP	C/S/R/Y/B/H/L/P/Q/G/V/U
HGH=HKG	C/S/R/Y/B/H/L/P/Q/G

四、客票填开及使用

(一) “签注” 栏：NON-END/PENALTY APPLIES

(二) “票价级别/客票类别” 栏：订座舱位原运价基础+GP；

(三) “票价” 栏：以 QTE: /GJ///#CGP 系统自动计算生成的价格为准，不得手工修改运价；

(四) 其余各项同正常客票打印规定。

五、客票退改签规定

(一) 航班正常时，客票的签转、变更及退票均按照原运价规则执行；

(二) 航班不正常时，客票按长龙航空不正常航班管理规定执行。

六、其他

(一) 本产品不适用于儿童、婴儿、军警残等特殊客票旅客，不得享受双重价格优惠。

(二) 本产品不适用于长龙航空规定限载的特殊旅客。

(三)销售单位需在销售前将产品条款及使用规则明确告知旅客，否则产生相应投诉自行承担。

(四)其他未尽事宜，请参阅《浙江长龙航空关于国际客票销售总则的业务通告（2022版）》

本业务通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浙江长龙航空所有。

特此通知。

浙江长龙航空有限公司

销售部

2023年06月02日